

吉林省教育厅文件

吉教高字〔2016〕30号

关于成立 2016—2020 年吉林省普通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指导委员会的通知

各普通本科高等学校：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5〕36号）和《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教育教学改革 促进大学生创新创业的实施意见》（吉政发〔2015〕43号）要求，进一步提升我省普通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质量，经研究，决定成立 2016—2020 年吉林省普通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省创新创业教指委”，具体名单见附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省创新创业教指委是吉林省教育厅领导的专家组织，具

有非常设学术机构的性质，接受省教育厅的委托，开展普通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的研究、咨询、指导等工作。

二、省创新创业教指委委员由从事创新创业教育教学经验丰富、学术造诣较高、治学严谨、热爱教学、办事公正、作风正派的教师及企业专家组成。省创新创业教指委委员由我厅颁发聘书聘任，本届省创新创业教指委任期从2016年9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三、省创新创业教指委设主任委员1人、副主任委员2人，委员16人，秘书长1人（兼）。省创新创业教指委的工作由主任委员主持，副主任委员协助主任委员处理日常工作。

四、省创新创业教指委的主要任务

1. 研究制定《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和《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教育教学改革 促进大学生创新创业的实施意见》的具体实施办法，为我省高校全面深化综合改革，提高创新创业教育质量，促进毕业生更高质量创业就业提供咨询、指导和服务。

2. 研究我省高校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背景下，如何以创新创业教育改革为突破口，全面推进高等教育综合改革，提升高等教育质量的目标、方向、内容和重点，为全省高校“十三五”期间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和质量提升提供咨询指导和服务。

3. 研究如何针对全省高校、全体大学生、全过程培养的“三全”要求，制定创新融合专业、创新引领创业、创业融入专业、

创业带动就业的途径和举措。

4. 研究我省高校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机制、强化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改革、创新创业教育师资队伍建设、创新创业环境和平台建设、创业帮扶指导服务、众创空间建设等方面的相关工作，形成具体化的、可实施的建设指导方案。

5. 研究我省高校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的政策保障、组织保障和制度保障的实施举措，建立科学合理的创新创业教育评估和评价体系。

6. 总结省内各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的典型案例、素材、成果和经验，以及创新创业实践教育的信息和资源，通过资源共享平台进行推广，促进优质创新创业教育资源在全省高校共建共享。

7. 完成省教育厅委托的其他任务。

五、各高校要积极支持省创新创业教指委的工作，委员所在学校要在工作量、活动经费等方面给予必要的支持。

附件：2016-2020年吉林省普通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成员名单

吉林省教育厅

2016年8月24日

吉林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6年8月24日印发

附件

2016-2020 年吉林省普通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指导委员会成员名单

(委员按院校代码排序)

主任委员

赵树宽 教授 吉林大学

副主任委员

李政 教授 吉林大学

王占仁 教授 东北师范大学

秘书长

王岩松 副教授 吉林建筑大学

委员

李宝龙 副教授 延边大学

底晓强 副教授 长春理工大学

李业旗 教授 长春工业大学

孙世勋 副教授 吉林农业大学

姜文龙 教授 吉林师范大学

董鹏中 教授 吉林工程技术师范学院

尹兵 副教授 吉林财经大学

郑艺 教授 吉林艺术学院

温池洪	研究员	吉林工商学院
李红艳	教授	吉林农业科技学院
刘刚	讲师	长春大学
王继忠	副研究员	北华大学
吕海升	副教授	吉林建筑大学城建学院
王春利	副研究员	吉林动画学院
李惑然	理事长	长春市创业者联盟
李文杰	总经理	吉林省光电子产业孵化器有限公司